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陳苑芬

電話：02-7712-9036

電子信箱：yfch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通字第11500085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公告影本1份

(A09000000E_115000857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50008578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函115年1月22日公告影本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中華民國115年1月22日個資
籌科字第1150600008B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原函、公告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財團法人台灣
省中小學校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私立學校興學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高
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社教文化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省童軍文教基
金會、財團法人吳健雄學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教育部接受捐助獎學基金會、財團
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
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蔣經國國際學術交流基金會

副本：電

